拟签订合同格式（参考格式）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采购人（甲方）：**

**成交供应商（乙方）：**

**签署日期：**

**服 务 合 同**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关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事宜，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多次友好协商达成以下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

（一）项目名称：燃气安全宣传活动服务

（二）服务内容事项：

**1）宣传背景**

燃气作为一种广泛使用的能源，与市民生活息息相关。然而，因燃气使用不当引发的安全事故时有发生，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严重损失。为提升西安市民燃气安全意识，普及燃气安全知识，特制定此燃气宣传方案。

**2）宣传目标**

1.增强西安市民对燃气安全重要性的认识，提高安全意识。

2.普及燃气基础知识、安全使用方法、泄漏应急处理等知识，减少因操作不当引发的安全事故。

**3）宣传对象**

全体西安市民，重点关注老旧小区居民、老年人、餐饮商户等燃气安全事故高发群体。

**4）采购内容及需求:**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详细要求 | 投放平台 | 绩效指标交付物 |
| 信息推广 | 一分半左右，不少次于10次 | 电视新闻频道、主流新闻客户端以及新媒体账号 | 全网传播量不少于100万 |
| 专题宣传 | 每期8分钟，共三次 | 电视新闻频道、主流新闻客户端以及新媒体账号 | 全网传播量不少于100万 |
| 公益广告（1） | 制作30秒公益广告视频，并在主流媒体推送 | 电视新闻频道、主流新闻客户端以及新媒体账号 | 全网传播量不少于100万 |
| 公益广告（2） | 制作60秒公益广告视频，并在主流媒体推送 | 电视新闻频道、主流新闻客户端以及新媒体账号 | 全网传播量不少于100万 |
| 公益短信推送 | 撰写燃气安全知识要点及宣传口号 | 手机短信 | 总推送量不少于100万条 |
| 户外燃气安全宣传活动 | 在大型广场开展宣传活动 | 1场 | 活动内容包括：燃气安全知识宣讲、安全知识问答互动、宣传手册发放等。 |

**5）、制作与推广要求：**

（一）制作要求：

1.视频短片：需内容准确、画面精良、叙事清晰，具有强烈的感染力和传播性。

2.公益广告：需创意新颖、主题突出，能快速吸引用户注意力并传递核心信息。

3.推送内容：需文字需精炼、准确、朗朗上口，无歧义。

4.宣传活动：需在大型广场，活动内容须健康、积极向上、热闹精彩；宣传手册印制须样式精美、内容准确无误。

5.所有内容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宣传纪律。

（二）推广要求：

1.供应商需拥有完善的媒体投放渠道和执行能力，确保约定的投放渠道、位置、频次、时长和覆盖人群。

2.针对短视频推广，需制定详细的话题营销方案，并利用多种手段（如网络达人合作、信息流广告等）确保达成约定的传播声量。

3.提供所有投放活动的详细媒体排期表及实质性的投放证明（如监播报告、后台数据截图、第三方监测报告等）。

**二、服务要求**

1、服务配合要求

乙方单位需根据采购人在电视、公交、地铁、户外电子屏、手机端等播出时的渠道尺寸、格式等要求，配合采购人进行尺寸、格式、字幕、声音等内容的调整，时间周期为自合同签订后一年期以内；乙方单位需保管好所有素材存档，以备采购人其他用途需求使用，时间周期为自合同签订后两年期以内。

2、团队配置要求

（1）乙方单位服务团队应具有完善的团队管理体系，针对本项目的实施组织机构、人员安排有具体方案，分工合理、责任明确，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必须配备相应岗位工作人员，且工作人员必须具有类似的设计与制作经验两年以上。

（2）乙方单位需成立专门的工作团队,并指派至少3名团队成员全程跟进项目实施,并根据甲方单位要求完成所有工作。

（3）乙方单位项目负责人应承担过类似项目，具有五年以上的项目经验，负责总体把握本次项目的主题、质量、时间节奏等宏观工作。

3、设备配置要求

乙方单位需为本项目执行配备专业的前后期使用设备，须具有满足拍摄制作要求的必要设备系统。设备需种类齐备、性能先进，视频拍摄画质至少需满足高清级别，并提供相应的器材名单。

4、应急处突与服务保障措施

（1）乙方单位提供完备的策划与执行方案和服务承诺，保障项目按既定要求要求、时间节点要求、质量要求顺利实施。

（2）乙方单位具有应急处突与服务保障能力，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如内容或时间进度出现不匹配甲方需求的情况，需要立即组织团队进行解决问题，保障项目推进和交付效果。

**三、服务期限**

第一条：服务期限： **。**

服务完成日期：截止 年 月 日前完成。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2.1本合同价款人民币¥ 元 ，大写： 元整，该价款为含税价，包含税金、利润等完成项目服务内容要求所涉及的全部费用。

2.2乙方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2.3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帐的方式向乙方支付总金额的60%，即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作为预付款；在项目完全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全部通过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帐的方式向乙方支付本合同剩余40%的费用，即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作为尾款。

(2)结算方式：甲方与乙方直接结算，乙方负责在付款前按甲方要求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见票付款。

(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四、版权归属**

本项目最终著作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宣传作品。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作品进行审查，并提出相应修改意见；

2.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所约定的内容及标准，在不影响乙方工作的前提下检查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如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时间内作出补充或修正；

3.甲方应依据本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4.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如需变更项目计划，应提前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

5.甲方应积极配合、协助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事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及标准向甲方提供相应服务；

2.乙方负责完成宣传工作有关的申请、审批等程序（若有）；

3.乙方有权在尊重甲方需求的前提下，从艺术角度对服务作品内容进行加工、创作，但须合法合规并符合公序良俗；

4.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时足额支付合同费用；

5.乙方应确保本次活动安全、顺利完成；

6.如因不可抗力，如恶劣气候或灾害、国家行为等导致服务内容不能如期完成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六、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服务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服务方案和方式科学、可行，人员配置合理，全面满足要求。

（二）符合国家有关服务规范要求，确保各项服务达到最佳效果。

（三）乙方提供的服务，若发生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七、验收**

（一）服务内容完成后先由乙方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邀请甲方进行验收。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专家费用由乙方承担），进行最终验收，验收时乙方应派人员参加，共同对验收结果进行确认，并承担相关责任。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单（一式伍份）以及项目完成报告作为对服务的最终认可。

（二）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服务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三）验收依据：

1、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八、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造成对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应当赔偿。

（四）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采购需求，按照总价款15%赔偿违约金，并按照合同的内容赔偿甲方损失。

（五）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服务转包第三方承担。

**九、保密条款**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二）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乙方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但甲方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三）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知识产权**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相关作品著作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使用。乙方提供的作品必须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如有任何侵权行为均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和赔偿，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一、不可抗力因素**

出现下列情况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乙方可豁免违约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包括疫情、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政府禁令以及双方均不可预见、不能控制的事情或情况）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的；甲方过错导致自身及他方损失的。

**十二、争议解决**

（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三、合同变更**

在合同的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因项目需求情况发生变化，需要项目变更的，应双方协商后签订项目变更协议，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生效（如双方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的，仍按原合同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持 份，乙方持 份，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五、其他事项**

（一）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四）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认后签订政府采购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方名称（盖章）： | 乙方名称（盖章）：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授权代表（签字）： | 授权代表（签字）：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